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XTRAWELL PHARMACEUTICAL HOLDINGS LIMITED

精優藥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858)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佈

精優藥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 二零一五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一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1,586	1,6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6,623	175,930
預付租賃付款		10,390	10,879
無形資產		1,807	1,807
可換股債券投資		291,572	349,220
可供出售投資		—	—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3	335,364	335,466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11,551	10,108
		818,893	885,025
流動資產			
存貨		12,407	17,050
貿易應收賬款	4	72,603	57,568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7,363	6,802
已抵押銀行存款		20,025	19,971
銀行結餘及現金		160,566	152,227
		272,964	253,618
總資產		1,091,857	1,138,643

	附註	於 二零一五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 二零一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3,900	23,900
儲備		<u>929,166</u>	<u>967,990</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953,066	991,890
非控股權益		<u>1,891</u>	<u>4,489</u>
權益總額		954,957	996,379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02	102
可換股債券		<u>27,226</u>	<u>24,982</u>
		27,328	25,084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5	12,202	12,676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61,727	66,134
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19,780	19,780
應付稅項		<u>15,863</u>	<u>18,590</u>
		<u>109,572</u>	<u>117,180</u>
總權益及負債		<u>1,091,857</u>	<u>1,138,643</u>
流動資產淨值		<u>163,392</u>	<u>136,438</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982,285</u>	<u>1,021,463</u>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及經重列)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收益	6	81,634	74,308
銷售成本		(41,943)	(41,957)
毛利		39,691	32,351
其他收入	7	32,503	10,102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8	(68,128)	(3,111)
銷售及分銷費用		(22,958)	(23,943)
行政費用		(14,717)	(14,896)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102)	(134)
可換股債券之實際利息開支		(2,244)	(1,890)
除稅前虧損	9	(35,955)	(1,521)
稅項	10	(62)	(55)
持續經營業務虧損		(36,017)	(1,576)
已終止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溢利	11	—	607,543
期內(虧損)溢利		(36,017)	605,967
其他全面(開支)收入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5,405)	—
期內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41,422)	605,967
中期股息	12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溢利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33,593)	3,156
—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	609,645
		(33,593)	612,801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及經重列)
	千港元	千港元
附註		
非控股權益應佔期內(虧損)溢利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2,424)	(4,732)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	(2,102)
	<u>(2,424)</u>	<u>(6,834)</u>
	<u>(36,017)</u>	<u>605,967</u>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38,824)	612,801
非控股權益	(2,598)	(6,834)
	<u>(41,422)</u>	<u>605,967</u>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及經重列)
	港仙	港仙
每股(虧損)盈利	13	
來自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基本	<u>(1.41)</u>	<u>25.64</u>
—攤薄	<u>(1.41)</u>	<u>18.68</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基本	<u>(1.41)</u>	<u>0.13</u>
—攤薄	<u>(1.41)</u>	<u>0.13</u>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乃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其註冊辦事處地址位於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其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鰂魚涌英皇道979號太古坊德宏大廈22樓2206-08室。

此份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中期財務資料」）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七日獲董事會批准刊發。

主要事項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一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吉林精優長白山藥業有限公司（「吉林精優」）訂立了一份轉讓協議，以人民幣2,600,000元之代價以轉讓其片劑和膠囊產品有關的生產技術的全數權利、擁有權及權益，以及其於中國的商標（「轉讓」）。

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4章，此轉讓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其詳情於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一日之公佈中披露。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中期財務資料已遵照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

此中期財務資料應與本集團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二零一五年經審核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本集團首次採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有關本中期期間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新修訂本，其應用對中期財務資料並無重大影響：

-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定額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3. 重點強調事項—二零一五年經審核財務報表

於二零一五年經審核財務報表中，於獨立核數師報告內載入有關本集團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之重點強調事項段落現轉載如下：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3所闡述，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即於進生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進生集團」)之權益)之賬面值為335,466,000港元。進生集團持有之主要資產為有關涉及口服胰島素產品(「產品」)之進行中之研發項目(「進行中之研發」)的無形資產。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進行中之研發之賬面值為284,260,000港元，於進生有限公司為 貴公司之附屬公司時分類為 貴集團之無形資產。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八日完成出售進生有限公司之51%股權後， 貴集團於進生有限公司之權益已由100%減至49%，因此進生有限公司已成為 貴公司之聯營公司。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二零一四年：進行中之研發)之賬面值高度視乎須進行之進一步研發工作、產品之臨床測試結果及能否成功推出。倘產品之臨床測試結果及推出不成功，可能須作出重大調整並因此對 貴集團資產淨值及業績構成不利影響。」

4. 貿易應收賬款

本集團客戶之貿易條款主要為賒銷，惟新客戶一般需要預先付款。一般情況下，客戶可獲得為期120日至180日之信貸期，而若干主要客戶可延期至最多一年。

貿易應收賬款(扣除呆壞賬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 二零一五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 二零一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0日至90日	26,539	21,183
91日至180日	39,928	19,332
181日至365日	6,136	17,023
365日以上	—	30
	<u>72,603</u>	<u>57,568</u>

5.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 二零一五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 二零一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0日至90日	9,753	9,680
91日至180日	960	2,459
181日至365日	1,440	495
1年至2年	49	42
	<u>12,202</u>	<u>12,676</u>

6. 收益及分類資料

本集團收益包括以下各項：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製造藥品	21,879	16,307
藥品貿易	59,755	58,001
	<u>81,634</u>	<u>74,308</u>

本集團之經營業務乃按照其業務性質及所提供之產品獨立分類及管理。本集團各經營分類乃提供產品之策略性業務單位，各經營分類之風險及回報不盡相同。可呈報經營分類之概要詳情如下：

- (a) 製造分類從事開發、製造及銷售醫藥產品；
- (b) 貿易分類從事推廣及經銷進口醫藥產品；
- (c) 基因開發分類從事基因相關技術之商業開發及研發。

6. 收益及分類資料 (續)

有關口服胰島素產品開發及商品化之經營分類已於二零一四年七月終止，其詳情載列於中期財務資料附註11及二零一五年經審核財務報表附註14。以下為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按可呈報經營分類劃分之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收益及業績分析：

持續經營業務

	未經審核—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製造		貿易		基因開發		總計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收益								
向外間客戶銷售	<u>21,879</u>	<u>16,307</u>	<u>59,755</u>	<u>58,001</u>	<u>—</u>	<u>—</u>	<u>81,634</u>	<u>74,308</u>
分類業績	<u>(11,525)</u>	<u>(18,165)</u>	<u>12,072</u>	<u>8,244</u>	<u>(38)</u>	<u>(31)</u>	<u>509</u>	<u>(9,952)</u>
未分配之其他收入							<u>32,503</u>	10,102
未分配之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u>(63,191)</u>	5,153
企業開支							<u>(3,430)</u>	(4,800)
可換股債券之實際利息開支							<u>(2,244)</u>	(1,890)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u>(102)</u>	(134)
除稅前虧損							<u>(35,955)</u>	(1,521)
稅項							<u>(62)</u>	(55)
期內虧損							<u>(36,017)</u>	(1,576)

7. 其他收入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及 經重列)
	千港元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利息收入	<u>376</u>	426
租金收入	<u>114</u>	111
雜項收入	<u>2</u>	12
可換股債券投資之實際利息收入	<u>30,568</u>	9,169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之估算利息收入	<u>1,443</u>	384
	<u>32,503</u>	<u>10,102</u>

8.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及
千港元 經重列)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28	—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74)	—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662)	—
呆壞賬撥備淨額	(4,229)	(8,264)
可換股債券投資之衍生工具部分之公平值(虧損)收益變動	(63,191)	5,153
	<u>(68,128)</u>	<u>(3,111)</u>

9.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之除稅前虧損已扣除以下各項：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及
千港元 經重列)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預付租賃付款攤銷	124	124
投資物業折舊	29	2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172	2,458
確認為費用之存貨成本	41,943	41,957
包括：計提存貨撥備	1,406	1,366
有關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賃費用	1,034	1,159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		
薪金、花紅及津貼(附註)	9,469	9,822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091	1,584

附註：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GMP認證工作所產生之員工成本約1,289,000港元計入「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並於其後資本化為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稅項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即期稅項：		
香港	37	30
其他司法權區	<u>25</u>	<u>25</u>
稅項	<u><u>62</u></u>	<u><u>55</u></u>

於該兩段期間，香港利得稅乃按估計應課稅溢利以稅率16.5%作出撥備。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法」)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中國附屬公司之稅率為25%。

於其他司法權區產生之稅項乃按有關司法權區現行稅率計算。

11. 已終止經營業務溢利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八日，本集團完成出售其於全資附屬公司進生有限公司(「進生」，為本集團口服胰島素業務之控股公司)之51%股權。由於本集團失去對進生的控制權，該業務被分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溢利總額為607,543,000港元，此乃源於出售本集團於進生的51%股權之收益611,867,000港元及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至完成出售日期期間之經營虧損4,324,000港元。

已終止經營業務詳情載列於二零一五年經審核財務報表附註14及37。

12. 中期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港元)。

13. 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的計算方法為將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來自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業務的虧損33,593,000港元(二零一四年(經重列)：溢利：612,801,000港元)及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虧損33,593,000港元(二零一四年(經重列)：溢利：3,156,000港元)除以2,390,000,000股已發行普通股。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的計算方法為將本期間的基本虧損(毋須就具有攤薄性的潛在普通股之影響作出調整)及相應期間之不具反攤薄效應的經調整盈利(該調整為可換股債券之實際利息開支1,890,000港元)除以3,290,000,000股已發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4. 比較數字

若干比較數字已經重新分類及重列，使之與本期間的呈列一致，以及反映重新評估本集團之可換股債券投資之公平值、出售進生51%股權所確認之收益及過往期間調整之影響(分別於二零一五年經審核財務報表附註21、37及44披露)。

對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溢利之影響概述如下：

	千港元
期內溢利(未經審核及原列)	232,581
可換股債券投資衍生工具部分之公平值增加	61,128
出售進生51%股權之收益增加	307,573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之估算利息收入增加	385
可換股債券之實際利息開支減少	2,939
可換股債券投資之實際利息收入增加	<u>1,361</u>
	<u>373,386</u>
期內溢利(經重列)	<u><u>605,967</u></u>
以下列項目列示：	
持續經營業務(虧損)	(1,576)
已終止經營業務溢利	<u>607,543</u>
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業務溢利	<u><u>605,967</u></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整體表現

於回顧期間，在持續的經濟改革且政策環境不斷變化的情況下，中國經濟增長由二零一五年第二季之7.0%放緩至第三季之6.9%。持續的定價及成本壓力令市況更具挑戰性，醫藥企業無可避免地一一承受。同時，政府政策方向愈加重視藥物質量及市場導向定價機制，從而激發技術革新，推動研發能力及促進業內合併及整合。雖然醫藥企業將仍受到激烈的市場競爭壓力，惟政府的支持政策加上革新技術促使行業可持續發展，並為醫藥企業帶來新機遇及挑戰。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一五年中期」），本集團的收益及毛利約為81,600,000港元及39,7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一四年中期」）則約為74,300,000港元及32,400,000港元（經重列），收益及毛利分別相當於增加約7,300,000港元或9.9%及約7,300,000港元或22.7%。收益增加乃受惠於本集團位於中國長春的新廠房的自產藥品銷售增加，而毛利增加乃由於銷售組合及歐元兌港元貶值對進口醫藥產品的銷售成本產生有利的匯率影響所致。

本集團的行政、銷售及分銷費用合共約為36,700,000港元（撇除就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停止營運的吉林精優的製造業務計提的關閉撥備約900,000港元後），維持於與二零一四年中期約37,200,000港元（撇除於長春新廠房進行GMP認證工作時被分類為行政費用的生產相關攤銷及折舊費用約900,000港元，以及就出售本集團於進生的51%權益而支付的印花稅約800,000港元後）相若的水平。

儘管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中期的貿易及製造分類表現有所改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虧損約為33,600,000港元，而二零一四年中期則錄得溢利約612,800,000港元（經重列），相當於減少約646,400,000港元。有關虧損主要由於非現金項目，包括本集團於可換股債券投資的衍生工具部分公平值減少約63,200,000港元（部分被其實際利息收入約30,600,000港元所抵銷），以及於二零一四年中期就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出售於進生的51%股權錄得一次性及非經常性收益約611,900,000港元（經重列）所致。

收益及經營業績

進口藥品業務

期內收益及分類溢利分別增加至約59,800,000港元及12,100,000港元，相當於較二零一四年中期約58,000,000港元及8,200,000港元分別增加3.0%及46.4%。增加主要由於皮膚治療藥品的銷量及銷售額均錄得雙位數字增幅，以及歐元兌港元貶值對其銷售成本產生有利的匯率影響所致。

自產藥品業務

於回顧期間，該分類的收益取得令人滿意的增長，而經營業績亦有重大改進，其中收益增加5,600,000港元至約21,9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中期：16,300,000港元)及分類虧損減少6,600,000港元至約11,5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中期：18,200,000港元)。

自長春新廠房的所有生產線取得GMP認證後恢復正常運作以來，管理層付出極大努力以重新爭取市場份額，於本期間喜見成果。

分類虧損減少主要由於開支下降，有關減少包括呆壞賬撥備約4,000,000港元、因營銷策略調整所產生的推廣開支約2,500,000港元以及研發開支約1,100,000港元，惟就吉林精優的製造業務計提的關閉費用撥備增加約2,100,000港元。

基因開發業務

本集團一直密切關注中國市場及全球其他地區基因行業的持續發展情況，並致力於出現機會時尋求有關發展機會。於本中期期間，基因開發業務仍未開展，故並無錄得任何收益。

其他收入及收益及虧損淨額

其他收入及收益及虧損淨額合計錄得虧損約35,600,000港元，主要來自呆壞賬撥備4,300,000港元、實際利息收入30,600,000港元及可換股債券投資的衍生工具部分公平值變動63,200,000港元(虧損)。這相當於較二零一四年中期的總收益淨額約7,000,000港元(相應金額分別為8,300,000港元、9,200,000港元及5,200,000港元(收益))增加虧損約42,600,000港元。

銷售及分銷費用

銷售及分銷費用較二零一四年中期的24,000,000港元微跌至約23,000,000港元，主要由於研發費用減少所致。

行政費用

經計及就於本期間停止營運的吉林精優的製造業務計提的關閉撥備約900,000港元，以及於二零一四年中期出售進生的51%權益而支付的印花稅約800,000港元後，行政費用仍維持於相對穩定的水平，與二零一四年中期相若。

季節性或週期性因素

除中國較長的法定假期可能導致本集團於此等假期所屬月份的收益及溢利下降外，本集團的業務營運並無受到任何季節性及週期性因素的重大影響，其借款需求亦無涉及任何季節性及週期性因素。

財務回顧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之現金流量及其香港主要往來銀行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所提供融資撥付其營運所需資金。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總額(包括已抵押銀行存款20,000,000港元)為180,6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172,200,000港元)，相當於上升約4.9%。

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並無銀行借款(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零港元)，惟擁有以本集團的定期存款約20,0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20,000,000港元)以及本公司與其若干附屬公司提供之公司擔保作抵押之貿易融資之銀行信貸融資。一般而言，本集團之貿易融資需求並無重大季節性波動。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總借款與總資產之比率為0.043(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0.039)，乃按本集團總資產1,091,9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1,138,600,000港元)及總債項約47,0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44,800,000港元)(包括可換股債券27,2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25,000,000港元)及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款項19,8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19,800,000港元))計算。

外匯風險

除部分採購是以歐元計價外，本集團之業務交易、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港元、美元及人民幣列值。本集團以密切監察外幣波動及可適時購買即期外匯以履行付款責任等措施進行外匯風險管理。本集團於期內並無進行外幣對沖活動，然而，本集團在認為合適時，將會以金融工具作風險對沖用途。

前景

中國經濟正在新常態下重新取得平衡，其增長因應持續的經濟結構轉型而適度調節。醫療改革下的監管要求提高，使營運環境因激烈的價格競爭及不斷上升的經營成本而受到影響。

鑒於現行市況，本集團已採取積極措施，重新分配其製造分類中的資源，並停止發展前景相對較暗淡的吉林精優的製造業務，以節省資源及專注提高中國長春新廠房的生產力及營運效率。該廠房已成為本集團管理中國市場的醫藥產品開發及生產的主要策略平台。同時，為了確保其市場份額，本集團一直部署更佳資源及採納策略以擴大其分銷網絡及提升農村市場的覆蓋率。除口服胰島素項目的投資外，本集團將繼續尋找具有增長潛力並可支持其長遠發展及提高其企業價值的機會。

雖然中國在其結構改革中一直面臨複雜的形勢，惟近日發表的第十三個五年規劃(2016–20年)綱要已反映出其政策方向，當中訂下保持經濟中高速增長及實現小康社會的目標。人口趨勢、持續的城市化、愈來愈高的公眾健康意識及對優質醫藥產品的消費等綜合因素均支持中國醫藥行業的增長勢頭。本集團對其未來發展仍抱持審慎樂觀的態度並充滿信心。

僱傭和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共聘用265名僱員(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305名)。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約為11,6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2,700,000港元，經調整(計及因GMP認證工作產生之資本化金額1,300,000港元)以作比較之用)。成本下降主要由於製造分類的員工數目減少所致。

本集團根據行業慣例向其僱員發放薪酬。其員工利益、福利和法定供款(如有)乃按照其營運實體的現行勞動法而提供。

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四日，本公司股東已批准採納購股權計劃(「計劃」)。於獲得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後，該計劃已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九日生效，除非被另行註銷或修訂，否則將自該日起計10年內維持有效。

該計劃將讓本集團可獎勵為本集團作出貢獻的僱員、董事及其他經挑選之參與者，亦有助本集團招聘及挽留有利本集團增長的優秀專才、主管及僱員。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概無根據該計劃授出購股權。

企業管治

本集團一直認同高水平企業管治之重要性，並監察企業管治水平，務求符合其商業需要及規定以及其全體股東之最佳利益。本集團承諾竭盡所能達至高水平之企業管治。

董事認為，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整段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之守則條文(「守則條文」)，惟偏離若干守則條文外：(i)第A.1.3及A.7.1條(委員會及董事會會議的通告、議程連同相關董事會文件應適時送交董事)；(ii)第A.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分開，且不應由同一人兼任)；(iii)第A.4.1條(非執行董事(「非執董」)應按特定任期委任)；(iv)第A.4.2條(所有董事應按特定任期委任並須輪席告退，為填補空缺而獲委任的董事須於獲委任後首個股東大會上選出)；及(v)第A.6.7條(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董」)及其他非執董應出席股東大會)(因處理其他業務，兩位獨立非執董均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八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偏離的詳情以及所考慮的相關因素已妥為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刊發的二零一五年年報所載之企業管治報告內。

本公司將繼續審閱及監控上述情況，如情況需要，將會對有關常規作出改善。

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有關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之操守守則。經向本公司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董事於整段中期期間一直遵照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

購買、贖回或出售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董組成，職權範圍乃遵照守則條文第C.3.3條制定。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並認為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與香港現行慣例相符。

刊發業績公佈及中期報告

此業績公佈已刊登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extrawell.com.hk)。中期報告將在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及於上述網站刊載。

承董事會命
精優藥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謝毅

香港，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謝毅博士、樓屹博士、程勇先生、王秀娟女士及廖國華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方林虎先生、薛京倫先生及金松女士。

* 僅供識別